

我为什么相信一天只有 24 小时

了解为什么我们应该支持用传统的、通俗易懂的语言来解读《创世记》第 1 章和第 2 章。

大纲

- 介绍
- 七个理由
 1. 耶稣与宇宙论
 - a. 耶稣将这段经文当作历史来阅读，并接受了创世记 1-3 章的字面意思。
 - b. 耶稣不仅是人，他还以神的身份参与了创造。
 - c. 耶稣允许路加福音追溯他的家谱到亚当。
 - d. 门徒跟随耶稣，而不是教导他。
 2. 这是对希伯来文本**最自然的解读**（不是“日/时代”、“上帝的工作日”或“非按时间顺序排列的 24 小时”）。
 3. 通俗易懂的阅读方式是**传统观点**。
 4. 即使是现代批判学者也认为传统观点反映了文本的**作者意图**。
 5. 有神论进化论中的上帝**并非圣经中的上帝**。
 6. 关于创世记 1-2 章的新观点与传统解释的**圣经无误论**不符。

7. 一些受过高等教育的地质学家和古生物学家也认同年轻地球创造论的可能性。

- [结论](#)

- [其他三位学者的优秀总结](#)

1. 约翰内斯·格哈杜斯·沃斯
2. 特雷弗·克雷根
3. 路易斯·伯克霍夫

- [脚注](#)

我为什么相信 24 小时制和年轻地球创造论

介绍

我所在的学院最近举办了一场关于福音派解读《创世记》1-3 章的研讨会。由于一位慷慨的私人捐助，我们得以邀请到许多世界一流的学者前来，就《创世记》1-2 章的不同解读发表见解。最令我惊讶的是，我们竟然很难找到一位在全国范围内享有盛誉的旧约学者，愿意支持用传统的、通俗易懂的语言来解读《创世记》1-2 章。

如果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解读圣经，就会得出这样的结论：亚当是上帝创造的，没有生物学上的祖先；上帝创造宇宙发生在相对较近的过去，历时六天，与《创世记》最初读者所经历的六天相似。然而，对许多福

音派信徒来说，一场哥白尼式的革命已经发生，只有思想落后、不加思考的基督徒才会相信圣经教导的是年轻地球创造论。一位著名的、毕生致力于福音派研究的旧约学者甚至在国家电视台谈到进化论时说：“否认这一现实会让我们变成一个邪教，一个与现实世界脱节的怪异团体。”¹

*许多旧约学者（即便不是大多数）都认为，
圣经并没有教导传统的/直白的语言观点。*

在过去一个半世纪的福音派内部，许多旧约学者（即便不是大多数）都认为圣经并不遵循传统的/字面意义上的解释。这些观点最初是间隙论，其次是日/时代论，最后是框架假说。近年来，一些学者对前三种观点进行了修正，提出可以通过体裁考量、古代近东的相似之处和/或类比日来解决这一冲突。所有六种观点都认同一个基本点：摩西和上帝都无意让读者将创世记 1-2 章理解为一^段真实的、按时间顺序排列的 144 小时的创造活动——这种解释，如果结合创世记 1-11 章的家谱以及旧约中的其他年代记载，会将宇宙的创造时间推至基督诞生前约 4000 年。

我发现自己属于目前的少数派。我认为未来的教会史学家不会接受最近的这种解释。总有一天，基督徒必须承认摩西和上帝原本打算将创世描述为发生在不久之前。然而，目前的多数派是这样解决圣经与科学之

间明显的矛盾的：圣经并没有教导传统的、通俗易懂的宇宙论观点；相反，它教导的宇宙论观点对漫长的科学发展历史漠不关心，甚至允许（对某些人而言）亚当从生物祖先进化而来。在我看来，这种多数派观点面临着七个非常棘手的问题。

七个理由

1. 耶稣与宇宙论

在这个标题下，我有四点要说。

A. 耶稣将经文解读为历史，并接受了创世记 1-3 章的字面含义。根据耶稣的说法，亚当的创造是“从起初”（太 19:4 ， 8；可 10:6）。³ 耶稣指出撒旦“从起初”就是杀人者（约 8:44）。⁴ 路加福音 11:50-51 提到“从创世以来，众先知的血就被倾流出来”，⁵ 并将其解释为“从无辜的亚伯的血到撒迦利亚的血”。这些经文表明，耶稣将创世记 1:1 中的“起初”与创世记早期的事件在时间顺序上联系起来。在亚伯死之前，人类没有肉体的死亡。亚当和他一生的事件都是真实发生的，而且这些事件发生在起初。此外，耶稣在约翰福音 3:31 中，甚至根据创世记 2:7 的字面含义，阐述了一个神学观点：⁶ 正如耶稣出于天，又统管万有，讲论天上的事；照样，亚当出于地，也讲论地上的事。

7 因此，亚当并非源于生物学上的祖先，而是上帝用尘土所造，正如耶稣所说。耶稣在这些方面的思考启发了保罗，保罗也认为亚当是人类的始祖，是一个历史人物。8

然而，如果宇宙 137 亿年的历史已经过去，那么所有这些都，特别是路加福音 11:50 中提到的“有序的宇宙”，就无法与“开始”联系起来。事实上，4000 到 6000 年至多只占宇宙历史的 1/2, 283, 333。打个比方，如果宇宙历史只有 24 小时，那么 6000 年就只有百分之三秒。耶稣所指的事件，实际上是发生在一天之初，距离午夜不到一秒。

B. 耶稣不仅是人，他以神的身份参与了创造。圣经肯定，神一切的丰盛都以肉身的形式居住在耶稣里面（西 2:8-9）。凡使神成为神的属性，也同样适用于道成肉身的耶稣。这就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基督论。历史上，背离这种基督论就意味着背离真正的基督教。

作为道成肉身的人，耶稣宣称拥有神的属性（全能、全知、无所不在等等）。9 耶稣肯定他知道从起初发生的一切事件（太 24:21；可 13:19）。10 他知道所罗门穿王袍的样子（太 6:29）。耶稣知道亚伯拉罕看到他所处时代的反应（约 8:56）。耶稣能够预言未来某个事件将超越所有历史事件，并且永不再发生（太 24:21；可 13:19）。根据他当时的听众，耶稣声称自

己以神圣的方式了解历史（[约 8:57-59](#)）。此外，新约圣经也肯定道成肉身前的圣子参与了创造，并且祂如今维系万物，是万物存在的起因和允许（[林前 8:4-6](#)；[西 1:15-17](#)；[2:8-9](#)；[来 1:1-13](#)；[约 1:1-5](#)；[启 4:11](#)）。我的观点是，道成肉身前的圣子作为宇宙的共同创造者和维系者，理应知道创造何时以及如何发生。

C. 耶稣允许路加福音追溯他的家谱至亚当。复活的耶稣作为神，允许教会相信他出自一位由神直接创造的真实人物。在路加福音中，耶稣的家谱可以追溯到大卫（马利亚和约瑟的家谱在此交汇）。最终，家谱延续到亚当，亚当与神直接相连，而非与亚当之前的生物学祖先相连。如果耶稣不希望教会相信亚当的家谱，他为何要启示路加福音记载这些内容（[路加福音 3:23-38](#)）？他本可以像马太福音那样，给出一个不追溯到亚当的家谱。耶稣的这一允许，促成了长达 1800 多年的诠释，最终确立了创世记 1-11 章的历史地位。如果耶稣的本意是让人们以非历史的方式来理解这段经文（正如当今福音派旧约学者所暗示的那样），那么耶稣的旨意在 1800 多年里都未能实现。

¹¹

D. 门徒跟随耶稣，而不是教导他。我不认为仆人反驳主人是正确的。敬拜者否认上帝也是不正确的。路德在谈到圣灵时也曾明智地建议：

但如果你无法理解这事如何在六天内完成，那就承认圣灵比你更有学问。因为你应当谨记，圣经是神亲自所说，而非你所能理解的。既然是神在说话，你就不可随意曲解祂的话语，随心所欲。[12](#)

如果道成肉身的耶稣说这些事发生在创世之初，我又有什么资格说别的呢？前威斯敏斯特神学院教授彼得·恩斯认为他找到了绕过耶稣教导的方法，他写道：

耶稣是人，却无罪，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不受其文化的影响，也并非不具备任何人类的局限性。耶稣完全展现了人性的所有特征，这正是道成肉身的本质所在——赎罪和复活都依赖于此。除了罪性之外，他身上没有任何人性的特质。换言之，耶稣生命中任何体现其人性局限的方面，并非源于他的罪性，而是源于他的人性，例如：他会流血、会饥饿、会生病、不知道末日何时来临、认为地球是平的、不懂弦理论、不会说法语。这些都不能使耶稣失去神子的身份，反而是“以马内利”（神与我们同在）的内在属性。

恩斯的说法与传统理解的道成肉身基督论相悖。我不禁思考，耶稣在祂以祂位格的合一将宇宙分子维系在一起时，是否认为地球是平的？或者，当祂无助地躺

在马槽里，逐一取出星星并逐一呼唤它们的名字时，祂是否也认为地球是平的？¹⁴ 恩斯的解释只有在耶稣作为道成肉身的人，祂没有完全拥有神性以肉身的形式居住在祂里面的情况下才成立，这与歌罗西书 2:8-9 相悖。威斯敏斯特大学现任系统神学教授莱恩·G·蒂普顿写道：

正统的道成肉身类比意味着，人虽然真实存在，但在道成肉身和上帝圣言的默示/书写中，人都次于圣子和圣灵的神性位格……恩斯的道成肉身模式及其由此引申出的类比，与圣经和迦克墩信条的进路并不一致。

¹⁵

我不明白，在正统基督论的框架下，怎么能有人说基督关于创造的教导是错误的，然后又以道成肉身和人性理解的局限性为由，来否定耶稣的观点。这种观点建立在未能承认耶稣完全神性的基础之上。因此，我想问所有支持不同亚当和早期年表观点的人：你们的观点为何与恩斯的观点殊途同归？另外，令我非常惊讶的是，那些支持非传统观点的福音派旧约学者，竟然如此少地与耶稣关于创造和创世记的观点进行探讨。

2. 这是对希伯来文本最自然的解读（不是“日/时代”、“上帝的工作日”或“非按时间顺序排列的 24 小时制”）。

例如，创世记 1:5 中“第一天”的希伯来原文是 *yôm 'ehäd*（以下简称 *yom echad*），这个词在希伯来圣经中出现了 16 次，分别在创世记 1:5; 27:45; 33: 13; 民数记 11:19; 撒母耳记上 9:15; 27:1 ; 以斯拉记 10:17 ; 以赛亚书 9:13; 约拿书 3:4 和撒迦利亚书 14:7 中出现。其通常的自然含义是“一天”。请思考创世记 27:45：“我怎能在一天（*yom echad*）内失去你们两个呢？”或者思考 33:13：“如果一天（*yom echad*）他们被驱赶，所有的羊群都会死亡。”民数记创世记 11:19-20 记载：“你们一天（*yom echad*）也不可吃，两天也不可吃，五天也不可吃，十天也不可吃，二十天也不可吃，乃要吃一个月，直到它从你们的鼻子里吐出来……”这些用法表明，*yom echad* 本身就意味着很长一段时期的观点是错误的。正如我们将在下文看到的，这也是“日/年”观点未能得到学者广泛支持的原因之一。如果 *yom echad* 在其他地方通常指“一天”，那么这个含义就应该是理解创世记 1 章的出发点。此外，除非有确凿的证据证明它并非如此，否则在创世记 1 章中，*yom echad* 的含义也应该保持不变。

那些支持对《创世记》1-2 章持非传统观点的人认为，他们已经找到了确凿的证据。我想问的是：“还有谁看到了这些确凿的证据？”

古代译本中是否有记载？大多数拉比是否都见过？确凿的证据是否如此显而易见，以至于任何一位有识之士都不会试图通过计算数字来建立创世的年代顺序？早期的希腊和拉丁教父是否见过如此确凿的证据？如今的批判学者是否因为这些确凿的证据而认为，传统观点并非原作者/编者的本意？让我们来探究这些证据。

古代对希伯来文本的诠释性译本（其中一些译本的诠释性非常强）对[创世记 1:5](#)的解释都只有“第一天/第一日”。这包括希腊文七十士译本

[18](#)、拉丁文武加大译本

[19](#)、叙利亚文佩希塔译本

[20](#)、巴黎亚兰文塔古姆残篇

[21](#)、梵蒂冈塔古姆残篇

[22](#)、纽伦堡塔古姆残篇、尼奥菲提塔古姆

[23](#)、伪约拿单塔古姆

[24](#)和翁克罗斯塔古姆

[25](#)。对于后几个例子（与其说是翻译，不如说是意译），作者们都认为“*yom echad*”指的是普通的一天，而不是“时代”或“上帝的工作日”。事实上，翁克罗斯塔古姆甚至这样说：

耶和華說：“天上要有光體，可以分晝夜，作記號，定節令，使人藉此計算日子、年歲。[26](#)

另一部古老的亚兰语圣经释义本名为《伪约拿单塔古姆》。它释义了《创世记》第1章。

……用来区分昼夜，使它们成为记号和节期，用来计算日子，定正月份和年份的开始、闰月和闰年、冬至、新月和太阳的周期。让它们成为天空中的光体，照亮大地。”事就这样成了。神造了两个大光，它们的荣光相等，持续了二十一个小时减去六百七十二分之一小时。27

约瑟夫斯在《犹太古史》1:27-29中写道，他并不知道一天的时间应该足够漫长，因为他写道：

起初，神创造天地。大地尚未显现，仍隐藏在浓重的黑暗之中。神吩咐要有光，于是从天上吹了一口气，照耀大地。光就来了，神察看万物，将光与暗分开，称末日为夜，称初日为昼，称早晨为黄昏，称光为黎明，称光为黄昏。这本应是第一天，但摩西却称之为“一天”。我现在可以解释他为何如此说，但我已承诺在一部专门的著作中阐述万物起源，所以这一点的解释也留待那时再谈。28

约瑟夫斯在《犹太古史》8:60-62中认为，通过简单的加法，经文可以推导出洪水之年，甚至创世之年。

所罗门王在位第四年二月（马其顿人称之为阿耳忒弥西奥斯月，希伯来人称之为伊亚尔月）开始建造圣殿。此时距以色列人出埃及已五百九十二年，距亚伯拉罕从美索不达米亚来到迦南已一千二十年，距大洪水已一千四百四十年；从人类始祖亚当被造到所罗门王建造圣殿，共历三千一百零二年。29

《巴比伦塔木德》中有许多类似的文本，表明拉比们将这些日子视为平常日子。《巴比伦塔木德》是犹太智慧的汇编，也是对拉比犹太教奠基文献《密释纳》的注释。因此，《巴比伦塔木德》可以被视为犹太教的研读圣经，代表了古代犹太教的主流信仰。请看以下摘自《巴比伦塔木德》的段落：

纳齐尔 1.3b - c

日子之间也有区别，因为经上记着：“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创世记 1:2](#)）。这里指的并非日子彼此独立，而是经文表明，*白天加上前一夜算作一天*，尽管日子本身并非彼此独立。30

Pesahim 88a

约哈南拉比说：“流亡者的回归如同天地创造之日一样伟大：‘犹太人和以色列人必聚集，

他们必立一个首领，从这地上去，因为耶斯列的日子必为大’（[何西阿书 2:2](#)），‘有晚上，有早晨，是一日’（[创世记 1:4](#)）。” 31

哈吉加 12a

拉比犹大说：“第一天创造了十样东西，它们分别是：天和地，混沌和荒凉，光明和黑暗，风和水，昼夜长短……昼夜长短：‘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创世记 1:5](#)）” 32

安息日上午 10 点

希斯达拉比和胡纳拉比整日都在法庭上忙碌，感到虚弱。迪夫提的希亚·巴尔·拉比为他们复述了以下塔纳派的论述：“‘百姓从早晨到晚上都站在摩西周围’（[出埃及记 18:13](#)）——你们难道能想象摩西整日坐着审理案件吗？他哪有时间研习律法呢？但我想告诉你们：任何法官，哪怕只是一瞬间，只要他秉持真理和忠诚审理案件，圣经都视他为与圣者（愿祂受赞美）一同参与创造之工。因为经上记着：‘百姓从早晨到晚上都站在摩西周围’（[出埃及记 18:13](#)），又记着：‘有晚上，有早晨，这是一日。’” 33

Berakhot 2a

这段经文的意思就是这样：人躺下时，何时诵读《示玛篇》？是从祭司进入洁净状态，准备享用举祭的时候开始的（马太福音 1:1B）。如果你愿意，我也可以提出，这种用法源于对创造的描述顺序，因为经上说：“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创世记 1:5](#)）。34

我们在伪经中确实发现了古代犹太教的宗教文献。这些文献表明，即使是边缘化的犹太人也相信《创世记》第一章指的是平常的日子。请思考：

《以诺二书》 27:4 说：

于是我将光明与黑暗分开，也就是在水中来回穿梭，我对光明说，这将是白昼；对黑暗说，这将是夜晚。于是就有了晚上，有了早晨，这是头一天。[35](#)

另一部犹太教对旧约的诠释集被称为《米德拉什·拉巴》（Midrash Rabbah）。它是一部古代犹太人对圣经注释的选集（可以把它想象成犹太版的马修·亨利）。从《米德拉什·拉巴》中可以清楚地看出，一些犹太人认为创世记第一章所描述的世界并非最初被创造的世界（参见《米德拉什·拉巴：创世记》3.7），但以下是《米德拉什·拉巴》对创世记第一章世界的描述（《米德拉什·拉巴：[创世记](#)》3.8）。

一日：至圣者，愿祂受赞美，赐予他们一日，那一日是哪一天呢？是审判日（即赎罪日）。坦胡姆拉比说：那一天，万物被创造，即天、地、光。犹丹拉比说：那一天，至圣者，愿祂受赞美，在祂的宇宙中合而为一。这与约哈南拉比的观点一致，但与哈尼纳拉比的观点不一致。因为约哈南拉比说：天使是在第二天被创造的，正如经上所说……阿米·撒母耳拉比说：从世界创造之初，至圣者，愿祂受赞美，就渴望与凡人建立伙伴关系。你认为呢？如果这是时间上的计算，那么应该说“一、二、三”，或者“第一、第二、第三”，但肯定不是“一、第二、第三”！至圣者，愿祂受赞美，何时报答了他们呢？会幕建成之时，正如经上所记：“第一日献祭的”（民数记 7:12），意指世界创造之初，因为神说：“如同我在那日创造世界一样。”那日举行了十次冠冕仪式：它是创造之初，也是君王、首领、祭司和舍金拿（Shekinah）之始（正如经上所记：“他们要为我建造圣所，使我可以住在他们中间”（出埃及记 25:8））；它是祝福、献祭、禁止邱坛、在祭坛北侧宰杀牲畜以及降火之始，正如经上所记：“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发出”（利未记 9:24）。36

如果这段经文意在暗示除通常意义上的“日”之外的其他含义，那么早期的译者/诠释者都没有领会到这一点。如果“第一天”以及《创世记》1-11章的文本并非摩西和上帝用来描述历史年表的，那么古代的大多数人都未能理解。

此外，Warkulwiz 所写的内容无疑是正确的：

如果摩西想要表达以千年为单位的时间跨度，正如有神论进化论者所认为的那样，他完全可以用其他更清晰、更有效的语言来表达。例如，他可以使用希伯来语单词“*olam*”，意思是“漫长而不确定的时间”。³⁷

很明显，在马索拉文本（MT）中，“*ôlām*”通常指“时代”。³⁸昆兰文献中，“时代”的复数形式出现了十次，这表明该词可以指多个时代。

³⁹然而，如果“*ôlām*”因其与永恒的关联而令人反感，摩西本可以使用“世代相传”（*dôr wädôr*），如以赛亚在以赛亚书 61:4，⁴⁰中所用；或者使用“历经许多世代”（*`ad-šünê dôr wädôr*），如约珥书 2:2 ⁴¹中所用；或者使用“多年”（*rabbôt baššänîm*），如摩西在利未记 25:51 中所用。

⁴²他也可以写成“多年”（*wüšänîm rabbôt*），如传道书 6:13 中所示。⁴³

换句话说，摩西本可以写“第一纪元”、“第二纪元”、“第三纪元”等等，但他没有。如果摩西那样写，早期教会的大多数教父就不会像现在这样教导（见下文），认为世界历史只有几千年。如果摩西写的是“第一纪元”，大多数古典拉比就不会肯定世界是近期创造的。然而，摩西并没有选择那样写，这就是为什么直到 19 世纪初，拉比和基督教诠释者中的大多数传统观点都支持世界是近期创造的。事实上，如今正统犹太教的年表认为，2011 年的秋分标志着自创世以来的第 5772 年。

诚然，少数人持有不同观点，但支持漫长历史和/或有神进化论的学者必须论证，在这一点上，绝大多数古典拉比根本无法理解他们自己的语言。同样的假设也适用于约瑟夫斯。这些现代学者还必须论证，直到 19 世纪初，绝大多数圣经诠释者都误解了摩西和上帝在这一问题上的意图。而且，他们还必须论证，耶稣允许这种情况发生。

3. 简明语言阅读是传统观点

这种通俗易懂的解读假定了近期创造论，而不是认为“日”代表、允许或对漫长的岁月“漠不关心”。一位新教学者詹姆斯·R·穆克（James R. Mook）近期总结道：

对教父们的著作进行自然解读可知，尽管他们对创世之日持有不同观点，并且正确地将创世的神学意义置于首位，但他们明确断言地球是突然创造的，且创造时间距他们所处的时代不到 6000 年。他们完全否定了罗斯和其他现代学者所宣扬的“古老地球”观点。45

罗马天主教学者维克多·P·瓦库维兹写道：

教会的教父们没有一个人相信存在一个古老的宇宙。46

东正教学者塞拉芬·罗斯（1932-1982）公开鄙视保守的新教对圣经的解释，但他仍然写道：47

一些相当天真的“神学家”试图说，创世的六日可以无限延长，可以对应不同的地质层。这当然是无稽之谈，因为地质层并非只有六个、五个、四个之类的层。地质层有很多很多层，它们与创世的六日根本无法对应。所以这种解释非常牵强。事实上——尽管这么说似乎很原教旨主义——圣父们确实说过，那六日是二十四小时。叙利亚的圣埃弗雷姆甚至将它们分为两个时期，每个时期十二小时。大圣巴西勒说，《创世记》中，第一天不是被称为“第一天”，而是被称为“一天”，因为上帝用这一天来衡量其余的创造。也就是说，他所说的这

“第一天”，也就是二十四小时，与之后创造的每一个“第一天”完全相同。仔细想想，这个观点并不难理解，因为上帝的创造完全超出了我们目前的认知。将“日”与“纪元”相提并论毫无意义；它们根本无法拼合。因此，为什么需要设定一个长达千年或百万年的“一天”呢？圣父们一致认为，上帝的创造行为是瞬间发生的。圣巴西略、圣安博、圣埃弗雷姆以及其他许多圣父都说过，上帝创造万物时，祂的话语一出，万物便立刻显现，速度之快甚至超过人的思考。关于这一点，教父们的引述有很多，但我们在此就不一一赘述了。没有一位圣父说过创造是缓慢的。48

因此，教父们的教导清晰地表明，上帝虽然可以瞬间创造万物，却选择分阶段、逐步完善地创造，每个阶段都只需瞬间或极短的时间，最终创造出人类——万物之王；整个创造过程既非瞬间完成，也非无限漫长，而是介于两者之间，恰好在六天内完成。圣埃弗雷姆和圣约翰·克里索斯托姆在他们对《创世记》的注释中，明确地认为上帝的创造是在六个“字面意义上的”日子里完成的，上帝在每一天都“立即”且“瞬间”地创造万物。圣巴西勒大帝也与“基督教进化论者”普遍认为的上帝创造是

“立即”且“突然”的观点相反，他认为这六天正好持续二十四小时。⁴⁹

如今有些人想利用这节经文中人类被创造的顺序来“证明”人类是由低等动物“进化”而来：即人类的肉体或属世本性先于灵魂（即蒙受上帝恩典的状态）出现。如果我们接受教父们对人类创造的理解，这种解释是完全不可能的。首先，我们已经看到，在教父们的观点中，创造之日——无论其确切的“长度”如何——都是非常短暂的；上帝在每一天的工作都是迅速的，甚至是瞬间完成的；六日结束时，世界仍然是“崭新的”，尚未被腐朽和死亡所吞噬。

50

一些温和的福音派人士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达布尼在 1871 年写道：

象征日的支持者们……非常重视他们的说法，即他们的理论并非事后由地质难题所致，而是由许多“教父”提出的。听完他们的引证后，我们不得不回应说，不同教父的模糊建议并不能为他们提供任何支持，因为这些建议并未采纳他们的解释理论。⁵¹

约翰内斯·格哈杜斯·沃斯（1903-1983），普林斯顿大学格哈杜斯·沃斯（1862-1949）之子，写道：

事实上，可以肯定地说，除了试图将《创世记》的记载与地质学理论相协调的压力之外，几乎没有人会认为这里指的是漫长的时期。⁵²

就在不久前，阿尔伯特·莫勒还表示：

创世记 1:1-2:3 所呈现的是一个循序渐进的创造模式，一个清晰明了的计划。直接阅读经文会发现，这七个 24 小时的日子里，有六个 24 小时的创造活动日，最后一天是神圣的安息日。直到 19 世纪初，这都是基督教会普遍接受的共识。当然，这并非绝对一致，也并非总是毫无争议。但直到 19 世纪初，这都是教会压倒性的、毋庸置疑的共识。⁵³

换句话说，可以这样问：古犹太正统教义是否有支持“创世记 1-3 章应被解释为意味着或允许自最初创造以来存在很长一段时间”的观点？古犹太正统教义是否有支持“创世记 1-11 章并非按时间顺序叙述历史”的观点？是否有证据表明，家谱并非旨在呈现从创世到亚伯拉罕的历史年表？

奥利金（约公元 185-253 年）通常被认为是地球年龄论者的有力证人，但他并不支持地球年龄论，因为他写道：

在这些陈述之后，塞尔苏斯暗中想要质疑摩西关于创世的记载（该记载认为世界尚未有一万年历史，而是远未达到一万年），但他表面上掩饰了自己的意图，实际上却暗示他同意那些认为世界并非被创造的观点。54

拉克坦修斯（Lactantius, 250-325）写道，

柏拉图和许多其他哲学家，由于不了解万物的起源，也不了解世界诞生的最初时期，便声称自这美丽的世界秩序完成以来，已过去了数千年。在这一点上，他们或许效仿了迦勒底人，正如西塞罗在其第一卷《占卜论》中所述，迦勒底人愚昧地声称他们的记忆中包含了四十七万年的历史。他们自认为在这个问题上不会被定罪，因此相信自己可以随意说谎。然而，我们这些蒙圣经教导认识真理的人，知道世界的开始和终结，关于这一点，我们将在本书的结尾部分进行阐述，因为我们在第二卷中已经解释了世界的开始。因此，那些从世界之初就开始列举数千年的哲学家们应当知道，第六千年尚未结束，当这一年结束时，一切必将圆满，人类的境况也将得到改善。至于这改善的证明，必须先加以阐述，以便使事情本身变得清晰明了。55

维多利努斯（Victorinus，四世纪）说，

创世记记载的创造过程就是如此迅速。上帝在六日内创造了万物，用来彰显祂的威严；在第七日，祂将万物分别为圣……起初，上帝创造了光，并将其精确地分为昼夜十二时……正如我前面所述，一天被十二个时辰分为两部分——昼夜各十二时辰。56

叙利亚人以弗冷（306-373 年）懂希伯来语，他认为：

虽然光和云是在眨眼间形成的，但第一天的白天和黑夜都持续了十二个小时。57

虽然草被创造出来时只有短短一瞬，却看起来像是已经生长了数月之久。同样，树木发芽时虽然只有一天，却如同老树一般枝繁叶茂，枝头已结出果实。两天后，将要被创造出来的动物们所需的草料就这样被预备好了。四天后，亚当和他的后裔们将被逐出伊甸园，而他们也需需要这些新种的玉米来作为食物。58

大巴西尔（约公元 330-379 年）曾说：

“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晚上是昼夜的分界线；同样，早晨标志着黑夜向白昼的过渡。圣经将头一日的结束放在第一个夜晚之前，是为了赋予白昼优先的地位，因为黑夜紧

随白昼之后：在光被创造之前，世界并非处于黑夜，而是处于黑暗之中。与白昼相对的黑暗被称为黑夜，而黑夜这个名称也是在白昼之后才出现的。就这样，晚上和早晨被创造了。圣经指的是一天一夜的时间，之后不再单独说“白天”和“黑夜”，而是用更重要的“夜晚”来指代它们：这种做法在整本圣经中都有体现。圣经中处处都以“日”来衡量时间，而没有提及“夜”。诗篇作者说：“我一生的日子甚少，且极其邪恶。”雅各说：“我一生的日子甚少，且极其邪恶。”在其他地方，他又说：“我一生的日子甚多。”因此，在历史的框架下，未来的规律被制定出来。有晚上，有早晨，这是一天。为什么圣经说“第一天”呢？在谈到第二天、第三天和第四天之前，难道不应该更自然地称第一天为开启这一系列的开始吗？因此，如果圣经说“一天”，那是因为它想确定昼夜的长度，并将它们所包含的时间合并起来。现在，二十四小时构成一天——我们指的是一天一夜；即使在冬至和夏至时，昼夜长度不相等，圣经所标记的时间仍然涵盖了它们的持续时间。这仿佛是在说：二十四小时构成一天，或者说，一天实际上是天体从一个点运行到返回该点所需的时间。因此，在太阳的运行

过程中，每当夜晚和早晨占据地球时，它们的周期性交替永远不会超过一天。但我们是否必须相信这背后隐藏着某种神秘的原因呢？创造时间本质的上帝，以日为单位衡量和确定了时间；为了赋予时间一周作为衡量标准，祂命令一周自上而下循环，以此来计算时间的流逝，形成一周，即一天自上而下循环七次：一个完美的圆周以自身为起点，也以自身为终点。永恒的本质亦是如此，自上而下循环，永无止境。因此，如果时间的开始被称为“一日”而非“第一日”，那是因为圣经想要确立它与永恒的关系。事实上，将这一日称为“一日”是恰当且自然的，因为它的本质是完全独立于其他所有日子之外的。如果圣经在多处提及“世代”，并反复使用“世代”，我们却看不到它将它们一一列举为第一、第二、第三。由此可见，圣经向我们展示的与其说是时代的界限、终结和先后顺序，不如说是不同状态和行动方式之间的区别。圣经说：“耶和华的日子伟大而可畏。”圣经又说：“你们盼望耶和华的日子有祸了！因为耶和华的日子是黑暗，不是光明。”对于那些配得黑暗的人来说，这是黑暗的日子。不，这没有黑夜、没有延续、没有尽头的日子，圣经并非没有提及。诗篇作者称之为第八日，

因为它超越了七日的周期。因此，无论你称之为“日”，还是称之为“永恒”，你表达的都是同一个概念。将这种状态称为“日”吧；它不是多个，而只有一个。即使你称之为“永恒”，它仍然是独一无二的，而非多种多样的。因此，圣经用“一”来标记这日，是为了让你将思绪引向来世。这日预表永恒，是日子的初熟果实，是光明的同在，是主复活所尊崇的圣日。“有晚上，有早晨，是一日。” 59

安布罗斯（337[340] - 397）教导，

圣经确立了一条法则：二十四小时，包括白天和黑夜，都应被称为“白昼”，就好像说一天的长度就是二十四小时一样……在这种计算方式中，夜晚被视为构成白昼的组成部分。因此，正如时间只有一个周期，一天也只有一个周期。于是就有了夜晚和早晨。圣经指的是一天一夜的时间，之后不再单独说“白天”和“黑夜”，而是用更重要的“白昼”来指代它们：这种做法在整本圣经中都能找到。 60

即使是通常备受老年主义者推崇的奥古斯丁（354-430年）也能肯定地说：

既然距第一个人亚当的时代还不到六千年，那么那些试图说服我们相信与已确定的真相如

此不同甚至相悖的时间跨度的人，难道不应该被嘲笑而不是被反驳吗？ 61

参见，

他们也被那些谎称记载了数千年历史的文献所蒙蔽，然而，根据圣经的记载，我们发现至今还不到六千年。 62

许多教父认为创世之日也预示着未来的历史。他们中的许多人依据七十士译本，认为基督降生前大约过了六千年。希伯来文译本则认为这个数字更接近四千年。一些主要依据拉丁文武加大译本的人认为创造是瞬间完成的，因此试图将六天理解为一天。然而，很明显，他们都遵循着他们认为经文所教导的从人类被创造到他们所处时代的日期。换句话说，他们将创世记 1-11 章解读为包含时间顺序的历史。 63 为了继续我们的探讨，可敬的贝德（673-735）说道：

至此，一天结束，也就是二十四小时。 64

路德（1483 - 1546）肯定地说：

一千年前你是什么？六千年前天地是什么？
什么也不是，正如永远不会被创造的事物也是
什么一样。 65

休·拉蒂默（1485 - 1555）提出，

我不会否认，一个人可以为自己的家做打算，也应该这样做；但若为了如此的筹措而忽略上帝的道和对他的服侍，那就毫无意义；若将心放在财富上，仿佛天堂和地狱都不存在：我们怎能如此愚蠢地看重这世上的一切，明知它转瞬即逝？我们从圣经中得知，所有博学之士也都认同这一点，世界被造是为了存留六千年。如今，这六千年已过去五千五百五十二年，但剩下的时间，为了蒙拣选之人的缘故，必将缩短，正如基督亲自见证的那样。66

加尔文（1509 - 1564）指出，

我们不应被世俗的嘲讽所动摇，他们说，神明为何没有早些想到创造天地，反而任由漫长的岁月流逝，期间本可繁衍数千代，而如今的世界却在六千年之前就走向终结，这实在令人费解。67

乌尔西尼乌斯（1534 - 1583）说：

最后，上帝创造世界，并非永恒，而是在某个确定的时间；因此，是在时间的开始。“起初，上帝创造天地。”（[创世记 1:1](#)）按照通常的计算方法，从基督降生 1616 年算起，距世界创造至今已有 5534 年……

[乌尔西尼乌斯在此列出了梅兰希顿(3963 年)、路德(3960 年)、日内瓦圣经(3943 年)和贝罗阿尔杜斯(3929 年)的估计日期,作为从创世到基督诞生的圣经年表的估计。]

这些计算结果在大数部分基本吻合,尽管在小数部分存在年份上的差异。根据我们这个时代最博学之士所做的这四项计算,通过比较它们,我们可以得出结论:世界是由上帝创造的,至少不超过 5559 年或 5579 年。因此,世界并非从永恒开始创造,而是有一个开端。68

亨利·安斯沃思(1571 - 1622)

既有 24 小时的大日,从日落到日落;也有 12 小时的小日,从日出到日落,如前文第 5 节所述,其特殊用法见于《诗篇》第 19-23 章。69

威斯敏斯特神学家(1643-1646 年)肯定了传统观点。请看威斯敏斯特神学院的声明:

尽管加尔文、艾姆斯以及《威斯敏斯特信条》的作者们(几乎无一例外)无疑都认为这些日子是普通的日子,但没有理由认为他们有意排除任何其他观点,特别是认为这些日子可能更长的观点。70

值得注意的是，威斯敏斯特神学协会的官方立场（尽管并未限制对《创世记》1-3 章的解读）仍然指出，或许所有威斯敏斯特神学家及其直接前辈都坚持基本的传统立场。其中一位神学家是约翰·莱特富特（1602-1675），他写道：

天穹如此黑暗地运行了十二个小时；然后上帝下令，光明便出现在地平线之上——也就是伊甸园将要建立的地方（因为这个故事正是专门为那里而设）；光明在那里又照耀了十二个小时，随着天穹的运行逐渐下降到另一半球，在那里又照耀了十二个小时；因此，世界那部分的第一个自然日长六小时三十分。约书亚的日子就是如此漫长；我们的救主在死亡的阴影下也同样漫长。71

很难回避罗伯特·L·达布尼（1820-1898）的结论，他是一位教师，

这段叙述似乎是历史性的而非象征性的；因此，最初的强烈假设是，它的所有部分都应按其显而易见的含义来理解……圣经作者似乎通过将一天描述为由其自然组成部分“早晨和傍晚”构成，来限制我们对经文的字面解释。那么，作者是否试图通过提醒我们“傍晚和早晨”并不构成完整的 24 小时公民日，以及这两个词

与之前和之后通常用来表示“白天”和“夜晚”（即自然日）的词不同，来打破这种限制呢？我们的回答是：诚然，早晨和傍晚并非字面上填满 24 小时。但这两个时期标志着昼夜两个季节的开始，而昼夜才是填满 24 小时的。很难理解作者将傍晚和早晨称为构成第一个或第二个“日”的含义；但他想让我们理解的是，这段时间只包含这两个连续时期的一个：——一个夜晚的开始，和一个白昼的开始。这些先生们完全无法理解这个表达。普通读者对此毫无异议。当我们经历了一个夜晚和一个早晨之后，我们就知道我们只有一天；因为中间的几个小时正好构成了这段时间……人们普遍承认，“日”这个词在希腊圣经和希伯来语中（如同在我们的日常口语中一样）经常用来指代一个时期、一个季节、一段时间。然而，这种用法显然是衍生的。自然界的“日”是它的字面和主要含义。现在，人们普遍认为，在解释任何文献时，虽然我们随时准备根据上下文采用衍生或引申的含义，但当上下文没有这种要求时，我们则应该回归到其主要含义。[72](#)

为了将这场辩论拉回到现代，格哈德·F·哈塞尔（1935-1994）总结道：

本文探讨了创世“日”的含义。文章考察了支持创世“日”具有象征意义而非字面意义的关键论点……基于比较研究、文学研究、语言学研究及其他方面的考量，所有证据在各个层面都趋于一致，最终得出唯一的结论：创世记 1 章中“日”（*yom*）一词始终指字面意义上的 24 小时。73

如果漫长的岁月和/或有神论进化论是圣经文本的正确解释，那么我期望网站和书籍中会充斥着一页又一页类似的史前伟人的言论，他们用清晰的语言和大量的引文证实圣经文本教导的就是这样的道理。

即使在希伯来文本的早期译本中，也有证据表明译者们将数字累加起来，并将其视为历史事实，因为一些译者为了避免神学上的难题而“修正”了这些数字。其中一个难题就是马索拉文本的年代顺序；亚伯拉罕的生卒年与闪的生卒年重叠了 150 年（这本身并不是问题）。事实上，根据马索拉文本，亚伯拉罕出生于挪亚去世两年后，并且只比闪多活了 25 年。然而，亚伯拉罕和闪生卒年的重叠使得他拉和亚伯拉罕的偶像崇拜更加罪责难逃，因为洪水之后有一位活生生的声音宣告真神（[创世记 11:10-26](#)；[约书亚记 24:2](#)）。七十士译本的译者们显然修正了这一重叠，将闪和亚伯拉罕的生卒年相隔 700 多年。例如，撒玛利亚五经

缩短了洪水前的年代，但也缩短了拉麦的年龄，使他死于洪水之年。此外，撒玛利亚五经通过将他的去世年龄改为 145 岁，解决了特拉在 205 岁去世、70 岁生下亚伯拉罕，而亚伯拉罕却在 75 岁离开哈兰这一明显矛盾之处。昆兰则通过将他的迁徙到哈兰时年龄设定为 145 岁，并将亚伯拉罕在 60 年后他去世之前离开哈兰，解决了这个问题。⁷⁵ 斐洛似乎提出了不同的解释。⁷⁶ 然而，这些文本表明，犹太释经者运用数字来建立各种年代联系。有些人甚至追溯到创世之初。这些文本也表明，文士们期望人们将这些年份加起来，从而协调时间线。

4. 即使是现代批判学者也认为传统观点反映了文本的作者意图。

我们来看这个问题，有两个问题。第一个问题是：1) 这些日子是否指正常的 24 小时？2) 这些日子是否符合创世记 1-11 章的编年史解读？尽管今天可能有人会支持“日/世代”的观点，但这种观点已被更广泛的学术界所否定。⁷⁷ 例如，马库斯·多兹（1834-1909）对创世记文本的论述如下：

例如，如果这些章节中的“日”一词并非指二十四小时，那么对圣经的解释就毫无希望了。

约翰·柯林斯则认为一天是 24 小时，但同时又认为有些日子并非 24 小时，并且间隙理论的某些要素是正确的。79 在我看来，这似乎是他思想上的矛盾。约翰·斯金纳对这类观点评论道：

将 [day] 解释为 *aeon* ……与经文的字面意思相悖，在希伯来语用法中也找不到依据。80

即使是那些支持漫长历史时期的人，也仍然认同一天只有 24 小时。81 其中许多人会补充说，他们认为一天 24 小时与漫长的科学发展时期相符。82 批判学者并不支持这种细微差别。例如，牛津大学前希伯来语钦定讲座教授詹姆斯·巴尔写道，83

……据我所知，世界一流大学中没有一位希伯来语或旧约教授不相信《创世记》1-11 章的作者意在向读者传达以下观点：(a) 创世发生在六天内，这六天与我们今天所经历的 24 小时的一天相同；(b) 《创世记》家谱中所包含的数字，通过简单的加法，构成了从世界之初到圣经故事后期阶段的年表；(c) 诺亚洪水被认为是全球性的，它毁灭了除方舟内以外的所有人类和动物。或者，换句话说，那些认为创世的“日”是漫长的时代，年份并非按时间顺序排列，以及洪水仅仅是美索不达米亚地区局部

洪水的辩护论点，据我所知，没有一位教授会认真对待。[84](#)

他说道：

事实上，唯一自然的诠释就是字面诠释，因为这正是作者的本意……他对年代学和历法非常感兴趣。[85](#)

他还认为：

但总的来说，《旧约》明确指出创世日期在公元前 5000 年至 4000 年之间。犹太历至今仍以此为基础，只是数字略低一些……根据圣经的世界观，到 1983 年，被创造的世界大约有六千年的历史。[86](#)

换句话说，这位被许多人誉为世界顶尖希伯来语学者之一的希伯来语学者认为，圣经作者的本意显然是按时间顺序叙述。詹姆斯·巴尔并不相信圣经无误论。以下是他对那些试图将创世记第一章的文本与漫长的年代联系起来的福音派人士的评价：

我们必须区分字面意义和历史事实。这些数字对我们而言，在历史、科学或事实上并非真实，但它们确实是字面意义上的。对他们来说，一年和我们今天所理解的一年是同一时期。这些数字与实际情况不符，也就是说，它们或其中

一些具有传说或神话色彩，但圣经作者极有可能认为它们与实际情况相符。在现代，当人们开始说这些经文“不应按字面意思理解”时，这实际上是一种懦弱的权宜之计，使他们能够回避承认，尽管这些经文是字面意义上的，但它们并非字面意义上的真实。它们的字面意义就是如此：它们是对年份的按时间顺序的陈述，否则就毫无意义……这么说并不是否认这些数字也可能具有象征意义：其中一些确实具有象征意义。但这并非一种偏离字面意义的象征，而是字面意义的象征——以最明显的例子以诺为例，他活了 365 岁，然后并没有死去，而是被上帝接走。显而易见，365 年，一个太阳年的完整天数，与名单上其他人的寿命长度截然不同，这在某种程度上具有“象征意义”。但这种象征意义象征的是以诺活了 365 年，或者更准确地说，象征的是圣经作者认为他活了 365 年，也就是实际的 365 年。87

我把巴尔的信副本寄给了牛津大学现任希伯来语钦定讲座教授休·威廉姆森，以下是他的友好回复：

就创世记第一章中关于“日”的描述而言，我确信巴尔教授的观点是正确的。第七日的高潮预示着安息日的到来，这一点似乎很有说服力，

前一日中提到的“晚上”和“早晨”也印证了这一点。我从未遇到过任何一位希伯来语教授对此抱有丝毫怀疑，除非他们出于其他并非直接解读希伯来文本本身的考量，而已经认定了某种其他解释。88

我总结了巴尔的信，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了耶路撒冷希伯来大学圣经学教授伊曼纽尔·托夫（Emanuel Tov）。我希望我的措辞能稍有不同，但这就是我当时的问题：

您对《创世记》1-3 章的解读，以及对原作者/编纂者意图的理解有何看法？许多福音派人士认为，作者意图应该这样解读：

1. 《创世记》1-11 章的早期内容被认为是神话故事，而非历史事件。
2. 直到君主制时期，族谱都是非按时间顺序排列的。
3. 这场洪水是美索不达米亚地区的局部洪水，
4. 创世周的每一天都是漫长的时代。

托夫教授好心地匆匆写了一封邮件。邮件内容如下：

巴尔教授是一位伟大的思想家，我又有什么资格去反对他的观点呢？我相信，这些章节以及许多其他章节对任何宗教来说都难以理解，犹太教也不例外。宗教

人士会尝试用上述类似的解释来解释，而批判学者则会认真对待这些故事。我不确定神话和历史之间是否存在像你第一点所说的那样的对立。对圣经时代的人们来说，这就是历史，尽管我们很难接受这种观点。历史并非真实发生过的事情，但他们相信这些事情确实发生过。[89](#)

如果我理解正确，托夫的意思是，他认为作者/编辑者认为自己是在写历史。也就是说，“对圣经时代的人们来说，这就是历史……他们相信这些事情确实发生过。”剑桥廷代尔学院院长皮特·威廉姆斯对此表示赞同。

尽管年轻宇宙创造论的观点在世俗学术界并不普遍，但《创世记》第一章的作者认为世界是在六个字面意义上的日子里创造出来的这一观点几乎被所有人接受。[90](#)

再看看这些作家：卡尔·F·凯尔（1807-1888）和弗朗茨·德利奇（1813-1890）写道：

摩西律法（[利未记 23:32](#)）以及许多古代部落（前伊斯兰时代的阿拉伯人、雅典人、高卢人和日耳曼人）以傍晚到傍晚为一天的计算方式，并非源于创世之日，而是源于根据月相变化来调节季节的习俗。然而，如果创世之日是由光

与暗的周期性交替所决定的，那么它们就不应被视为无法计算的漫长时期，无论是数年还是数千年，而应被视为简单的地球日。诚然，最初三天的早晨和傍晚并非由太阳的升起和落下产生，因为那时太阳尚未被创造出来；但是，这种在地球上产生昼夜交替的光与暗的不断循环，绝不能被理解为从混沌黑暗中发出的光又回归黑暗，从而周期性地出现和消失。我们唯一能理解的方式，就是假设创造的旨意“要有光”所产生的光芒，从地球的物质中分离出来，并集中在地球之外或之上，这样，当黑暗混沌的物质开始旋转，并在创造过程中呈现出球形时，光与暗的交替便发生了。地球最初自转一周所花费的时间，的确无法用我们的沙漏来测量；但即便地球最初的自转速度较慢，直到太阳系形成后才达到现在的速度，这也不会对最初三天和最后三天产生本质区别，因为这三天是由太阳的升起和落下所决定的。91

塞缪尔·R·德赖弗（1846-1914）补充道：

此处及其他地方特意使用了“创造人类”这一表达方式，意在保留《创世记》第一章中“日”指代时期的可能性。然而，毫无疑问，作者确实指的是字面意义上的“日”，皮尔逊从本章

推断世界是在公元 17 世纪“6000 年，或至多 7000 年”后被创造出来的，这一推断是正确的（参见第 19、20-22、26 页）。92

赫尔曼·冈克尔（Hermann Gunkel, 1862-1932）指出，当然，“日子”就是日子，仅此而已。93

赫伯特·C·卢波德（1891-1972）指出：

无需反驳“*yôm*”指“句号”的说法。像布尔词典、BDB 词典或 KW 词典这样的权威词典都没有收录这种说法。94

C. A. 辛普森（1892-1969）写道：

毫无疑问，作者所说的“日”指的正是我们所理解的——地球自转一周所需的时间。95

格哈德·冯·拉德（Gerhard von Rad, 1901-1971）教导说，

这七天无疑应被理解为实际存在的七天，也是世界上独一无二、不可重复的一段时间流逝。96

当代作家提出了以下观点；罗伯特·戴维森（1973）说：

第五节很好地展现了“日”这个词用法的灵活性。它第一次出现时指的是白天，与夜晚的黑

暗相对；在结尾的副歌中，它指的是包含夜晚和早晨的整个二十四小时周期。试图进一步扩展其含义，使其指代已知世界演化的不同时代或阶段，从而调和《创世记》第一章与现代科学理论的做法是错误的。97

戈登·温汉姆（1987）说：

毫无疑问，这里的“日”指的是24小时的基本含义。98

艾伦·P·罗斯（1988）写道：

本章中“日”（ yôm ）一词的含义有多种解释。虽然该词通常指二十四小时，但也可以指更长的时间段（赛 61:2）或表示“当……的时候”（如创 2:4）。然而，在本章中，它必定是通常意义上的“日”。支持这一观点的理由有以下几点：（1）在其他地方，“日”与数字连用时，均指二十四小时；（2）十诫以六日创造和第七日安息日为基础来阐述安息日的教义；（3）从第四日开始，就有了日、年、记号和节期，这表明正常的体系完全有效；（4）如果“日”指的是一个时代，那么经文就必须允许存在一段很长的“日”和一段很长的“夜”——但很少有人会认为“夜”是一个

时代。《创世记》似乎无可辩驳地将创造过程描述为六天完成。99

Victor P. Hamilton (1990) 写道：

《创世记》第一章的作者认为他所指的是字面意义上的“天”。

John Stek (1990 年) 补充道：

叙述本身显然没有任何迹象或暗示表明作者认为他所说的“日子”是不规则的划分——先是一系列未定义的时间段，然后是一系列太阳日——或者他用“傍晚和早晨”界定的“日子”有可能被理解为漫长的亿万年。他的语言朴实无华……他用朴实无华的语言描述了人类经验中最常见的要素之一。101

John H. Sailhamer (1990) 说：

根据经文本身的记载，那一周是正常的一周，包括六个 24 小时的工作日和上帝休息的第七天。102

C·约翰·柯林斯 (1999) 写道：

一般来说，希伯来语单词 *yom* (“日”) 有几种已知的含义。单数形式可以指 (1) 白昼时间，(2) 24 小时，以及 (3) 一段长度不定的

时期。为了确保词汇的准确性，我们应该尝试指出读者在特定语境中辨别不同含义的标准。含义 1 和 2 在希伯来语和英语中都比较容易辨别；也就是说，这两种含义对上下文的依赖性最低。含义 3 在英语中也存在；我们在两种语言中都根据“耶和华的日子”、“耶路撒冷的日子”、“忿怒的日子”、“在那一天”等限定词来识别它。然而，在《创世记》1:1-2:3 中并没有出现这些限定词，因此最好寻找一种不依赖于含义 3 的解释……我们还可以说，[日龄论]要求与现代科学理论有太多的协调性，以至于我们无法理解它与古代记载的真正目的之间的联系。103

约翰·沃尔顿（2001）断言，

我们不能仅仅满足于问：“这个词能否承载我想要的含义？”相反，我们必须尝试确定作者和读者在上下文中的用法会如何理解。就后一个问题而言，我们很难得出作者意图表达的并非一天 24 小时的结论。并非文本本身导致人们产生其他想法，而是试图与现代科学相协调的要求。然而，或许在理解了文本的功能性解读方法之后，一天 24 小时的概念就不会再像

过去那样构成问题了——但这个讨论必须等到第一章结尾才能展开。104

阿诺德·G·弗鲁克滕鲍姆（2008）在一部弥赛亚犹太教评注中提出了一个有趣的评论：

第一天出现的光与太阳的光不同，*因为太阳直到第四天才被创造出来。这光的作用是为前三天提供光照，这是必要的*的第一步，因为第二节经文中提到的混沌中包含着黑暗。这光很可能就是*舍金纳荣耀之光，也就是哥林多后书*

4:6 中提到的光：“*因为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拉比们也认识到这是一种独特的光，并非太阳的光。在拉比神学中，这是一种特殊的光，只在创造的七天里发挥作用，之后便不再发挥作用。“要有”在希伯来语中是一个词：*yehi*。“就有了”在希伯来语中也是一个词：*vayehi*。

“*yehi*”和“*vayehi*”这两个词都与上帝的名有关，上帝的名是希伯来字母 YHVH，也就是希伯来语“存在”一词的词源。因此，自有永有的上帝说：“要有光……”就有了。这是上帝说的第一句话，“*yehi*”，意为“要有光”，这个词也与上帝的名密切相关。根据拉比对这

节经文的解释，当上帝说“要有光”时，是为了揭示上帝最终将以弥赛亚的光照亮以色列，正如经上所记（引自以赛亚书 60:1 ），这光当然指的就是弥赛亚。因此，拉比神学赋予了这句话以及以赛亚书 60:1 明显的弥赛亚象征意义。

创世记 1:5b 描述了第一天的结束：“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晚上在前，是因为在犹太人的计时中，一天是从晚上开始的。一天是从日落到日落，从落日到落日。“有晚上，有早晨”这种说法显然只指二十四小时。这节经文以“一日”结尾；在希伯来语中，一日是 *yom echad*。这里，“一”是基数词“一”，而不是序数词“第一”。其他日子都用序数词形式：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和第七天，而不是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天。因此，这里不是“第一天”，而是“第一日”。拉比们给出的一个解释来自拉希，他认为这节经文应该翻译为“独一无二之日”，因为除了上帝之外没有其他存在，也只有上帝才能从这一天受益。根据拉希的观点，天使是在第二天才被创造的。但纳赫曼尼德拉比宣称，“第一”一词意味着当两者同时存在时，前者优先。在这种情况下，第二日尚未到来，也没有第二

天。因此，祂没有说“第一”，而是说“第一天”。当然，这只是拉比神学，有时可能有些牵强。“*echad*”一词既可以指绝对的“一”，也可以指复合的“一”。申命记 6:4 也使用了同样的词：“耶和华我们的神是独一的”(*echad Jehovah*)。在 1:5b 中，“一”指的是复合的“一”，因为“一”由两个实体组成：晚上和早晨。106

因此，我很难相信作者（在我看来是摩西）的意图不是写一部普通的历史，而是将家谱加起来以证明某些时间顺序。

福音派多数派中有些人希望保留一天 24 小时的说法，但他们补充说，这些天数并不能将第一周的时间顺序固定为正常的一周。而现代多数派则认为，《创世记》1-11 章中家谱的年份并非作者意图将那一周的时间加总成一个时间顺序，从而将创造的时间确定在公元前 4000 年左右。看来，不仅拉比和基督教的诠释史与他们的观点相悖，就作者意图而言，批判性学术研究也同样如此。

5. 有神进化论中的上帝并非圣经中的上帝

有神进化论并非所有人的观点，但它代表了非时间顺序观点的发展轨迹。如果我们问：“圣经会如何概括地描述上帝？”一些关键经文可能会浮现在脑海中：

圣经中的上帝是“光，在他毫无黑暗”（[约翰一书 1:5](#)）。他“不喜悦任何人死亡”（[以西结书 18:32](#)）。这些经文真的适用于有神进化论中的上帝吗？圣经中的上帝将在未来恢复伊甸园原本非食肉的状态，届时“狮子必与羔羊同卧”（[以赛亚书 11:6](#)；[65:25](#)，与[创世记 9:3](#)和[1:29-30](#)形成对比）。而对于有神进化论中的上帝来说，并不存在原本非食肉的状态。有神论进化论的上帝，用几十年前 D·詹姆斯·肯尼迪的话来说，就是看着数百万年来血腥残酷的历史，看着动物们互相残杀、利齿相向，然后说：“这很好。”我无法为这样的上帝提供神义论。107

韦恩·格鲁登最近在诺曼·C·内文的新书序言中也表达了类似的观点，他评论道：108

乍一看，似乎很容易说“上帝只是利用进化来实现他想要的结果”……然而，本书的作者们，包括科学家和圣经学者，指出接受有神论进化论会导致许多与圣经教导相悖的观点，例如：

1. 亚当和夏娃并不是第一批人类，他们只是当时地球上大约一千万人类中的两位新石器时代农民，上帝只是选择以个人的方式向他们显现自己。
2. 其他人早已以自己的方式寻求敬拜和侍奉上帝或神灵。

3. 亚当不是上帝用“地上的尘土”特别创造的（[创世记 2:7](#)），而是由两个人类父母所生。
4. 夏娃并非上帝直接用“耶和华上帝从那人身上取下的一根肋骨”造的（[创世记 2:22](#)），但她也有两个人类父母。
5. 无论过去还是现在，许多人都不是亚当和夏娃的后裔。
6. 亚当和夏娃的罪并不是第一个罪。
7. 在亚当和夏娃犯罪之前数千年，人类的肉体死亡就已经存在——这是生物一直以来存在的方式的一部分。
8. 上帝因亚当的罪而诅咒大地时，并没有对自然界进行任何改变。

……究竟是什么事岌岌可危？很多：整本圣经的三大奠基篇章（创世记 1-3 章）的真实性；对人类一体性的信仰；对人类在上帝所有造物中本体论独特性的信仰；对[亚当和夏娃是按着上帝的形象 被特别创造的信仰](#)；对亚当代表人类受审判与基督代表人类得救之间平行关系的信仰；对上帝最初创造的良善的信仰；对当今苦难和死亡是[罪](#)的结果而非上帝最初创造的一部分的信仰；以及对当今自然灾害是堕

落的结果而非上帝最初 创造的一部分的信仰。相信进化论会动摇这些根基。

……现在，有神进化论者告诉我们，基督徒只需屈服于这场对基督教信仰的巨大攻击，然后安全地、不冒犯地加上“上帝”这个概念，但并非将其视为全能的上帝，以其无限的智慧直接创造了所有生命，而是将其视为一个隐形的神，对如今生物的本质没有任何可察觉的影响。用不了多久，不信者就会否定这样一个完全无所作为的上帝。用一个等式来说明：当无神论者断言**物质+进化+0=所有生命**，而有神进化论者则反驳说，不，**物质+进化+上帝=所有生命**时，不信者很快就会得出结论：因此，**上帝=0**。

我之前就知道有神论进化论存在严重的缺陷，但现在我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确信，我们不可能同时相信《圣经》的真实性和达尔文进化论的真实性。我们必须二选一。[109](#)

如果现代福音派旧约学者想要将圣经纳入一个允许漫长年代的年代学框架，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些观点不会导致上述某些问题。

6. 关于创世记 1-2 章的新观点与传统解释的圣经无误论相矛盾

过去许多人曾提出过关于圣经权威和非传统创世记解读的问题。G·K·比尔在最近一本关于圣经无误论的书中写道：

目前正有人试图重新定义“福音派圣经权威观”。1949年，福音神学协会（ETS）成立，其教义基础阐述如下：“唯有圣经，且圣经全集，是上帝亲笔所写的圣言，因此其原文无误……该协会章程……实质上建议会员参考《芝加哥圣经无误论》，以了解ETS教义基础中提及圣经无误的意图和含义。”

¹¹⁰

《芝加哥圣经无误宣言》第12条涉及宇宙论问题，

我们否认圣经的绝对正确性和无误性仅限于属灵、宗教或救赎主题，而排除历史和科学领域的论述。我们进一步否认，关于地球历史的科学假设可以被用来推翻圣经关于创造和洪水的教导。

提出这一措辞的人（亨利·莫里斯）意在排除基于漫长历史的有神论进化论观点。¹¹¹签署该文件的人可以自由地在签名中注明例外情况。有些人接受《芝加哥声明》时，在某些方面有所顾虑。这些顾虑可以在达拉斯神学院的档案中查阅。

¹¹²

同样，19 世纪的罗伯特·L·达布尼也向那些不接受《威斯敏斯特信条》关于创造论声明的人提出了合理的建议：

我恳请你们注意，这两种现行理论都与我们教会标准明显相悖……我们的信条并非受圣灵默示；若非真实，就应当予以驳斥。但若你们执意采纳其中任何一种理论，那么依我之见，出于基本的诚实，你们应当做到两点：第一，在你们申请执照和按立时，应当向你们的长老会公开表明你们不相信这些信条，以便他们判断这些信条是否是我们教义体系的必要组成部分；第二，一旦你们成为教会的领导者，就应当运用你们合法的影响力，将这些信条从我们的标准中剔除，因为它们是错误的。¹¹³

当一位学者签名表示他相信《芝加哥宣言》第十二条，但却不相信该宣言肯定了《创世记》1-3 章的历史性或 3-11 章的年代顺序时，外界会作何感想？外界会指责我们语言含糊不清，或是对信条进行自我诠释。

¹¹⁴一个世纪前，J·格雷沙姆·梅钦在另一个语境中曾严厉谴责这种信条含糊不清的做法，认为其不够诚实。¹¹⁵正如上文所述，达布尼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每个人都必须为自己的行为向上帝负责，我不敢妄加评判他人的动机。但梅钦、

达布尼和比尔提出了一个问题：新的观点是否与我们目前福音派信条的意图相冲突？就我个人而言，如果我认同某些现代福音派旧约学者的观点，我将无法签署《芝加哥宣言》第十二条。我赞同莫里斯先生所设想的第十二条。

7. 有一些受过高等教育的地质学家和古生物学家肯定年轻地球创造论的可能性。

一些研究地球年龄和有神论进化论的神学作家认为，年轻地球创造论在科学上站不住脚。时间会证明一切，但令人费解的是，一些受过高等教育的科学家竟然持不同意见。我的一位朋友库尔特·怀斯（Kurt Wise）拥有芝加哥大学的理学学士学位，以及哈佛大学的古生物学硕士和博士学位。他认为，物理数据与年轻地球创造论是可以调和的。他的导师斯蒂芬·J·古尔德（Stephen J. Gould）虽然不认同怀斯的观点，但他了解怀斯的信仰，仍然授予了他博士学位。据怀斯说，古尔德承认，促使他倾向于自己的立场而非怀斯的立场的，不仅仅是科学问题，还有世界观的差异。这一事实让我觉得，年轻地球创造论并非像某些神学家所说的那样“荒谬”或“荒诞”。地质学家安德鲁·斯内林（Andrew Snelling）、史蒂夫·奥斯汀（Steve Austin）、马库斯·罗斯（Marcus Ross）和约翰·惠特莫尔（John Whitmore）也持类似观点。约翰·D·鲍

姆加德纳曾在洛斯阿拉莫斯国家实验室工作，他认为科学与年轻地球论相符。¹¹⁶这些都是受过高等教育的科学家，他们相信传统观点与科学数据是可以调和的。这些人让我开始质疑神学家们关于传统年代学在科学上根本不可能成立的断言。

结论

显然，对于那些希望以《圣经》作为理解宇宙学的首要指南的人来说，对经文意图的最佳解读是 24 小时昼夜循环、年轻地球创造论。在这方面，我不禁想起沃尔特克、休斯顿和摩尔在另一个语境中引用的另一段话，他们说：

如同诗篇 19 篇一样，诗篇 22 篇也展现了许多现代注释家如何与基督教教父的传统渐行渐远。这一群体范围扩大，既包括拥抱世俗主义的犹太教和基督教注释家，也包括那些宗教信仰被学术权威所凌驾的人。这与那些寻求与传统拉比或教会教父保持传承的人形成鲜明对比。¹¹⁷

我认为沃尔特克应该将他自己对诗篇 22 篇的建议也应用到创世记 1-3 章中。

其他三位学者对《24 天》一书的精彩总结

约翰内斯·格哈杜斯·沃斯（1903-1983）是普林斯顿大学格哈杜斯·沃斯（1862-1949）的儿子。小沃斯协助其父出版了《圣经神学：旧约与新约》（格兰德拉皮兹：埃尔德曼出版社，1949）。小沃斯继承了老沃斯清晰易懂的文笔，他对《创世记》的论述如下：

的确，可以肯定地说，除了试图将《创世记》的叙述与地质学理论相协调的压力之外，几乎没有人会认为这里指的是漫长的地质时期。对于那些有兴趣了解此问题正反双方观点的读者，建议参阅路易斯·伯克霍夫博士的《系统神学》（单卷本），第152-155页。正统的圣经学者都持有这两种观点，他们相信圣经是完全受默示的，并且绝对无误。反复出现的“有晚上，有早晨”这一表达强烈支持“一天”指的是字面意义上的24小时的观点。如果这里指的是漫长的地质时期，那么每一个“一天”就应该包含成千上万个晚上和早晨。根据认为一天是很长一段时间的观点，“晚上”和“早上”只是“一段时间的结束”和“一段时间的开始”的比喻，但这种用法非常复杂，与创世记早期章节中使用的简单语言相矛盾。

支持字面意义上的24小时一天解释的另一个有力论据来自安息日的设立。上帝工作了六天，

第七天休息。如果第七天是普通的 24 小时，那么由此推断，前六天也都是普通的 24 小时。我们不能假设安息日代表数千年甚至数百万年的时间，如果认为只有这一天是 24 小时，而前六天是地质时期，那就太武断了。

支持字面意义上的 24 小时解释的另一个论点基于这样一个事实：在第一天，除了创造光并将光与暗分开之外，什么也没做。如果这第一天是一个漫长的时期，那么问题就来了：为什么创造光并将其与暗分开需要数千年甚至数百万年的时间呢？就第一天而言，地质时期的说法非常不自然，也过于牵强。还有一种论点认为，第五、第六和第七天必定是普通的 24 小时，因为它们是由太阳决定的，就像今天的一天一样。如果最后这三天是普通的 24 小时，那么就可以推断出前四天也是普通的 24 小时。

虽然两种观点都有其困难，但总体而言，字面解释似乎更为可取。因此，在本系列的后续课程中，我们将把《创世记》第一章中的“日”视为字面意义上的 24 小时。[118](#)

特雷弗·克雷根的著作也很有帮助。[119](#) 克雷根将约翰·惠特科姆的论点总结如下：

支持字面意义上的七天创世周的论点被引入到惠特科姆博士的讲座中，并出现在他的著作中。例如，在他的著作《早期地球》中，他提出了四个主要观察结果：（1）当“*yôm*”与数字形容词连用时，其含义总是限定为旧约中字面意义上的 24 小时一天；（2）创世记 1 章中伴随的限定短语“有晚上，有早晨”也表明地球围绕固定的天文光源绕其轴自转，形成一个正常的 24 小时周期；（3）如果创造的“周”是由漫长且不确定的时间段构成，那么出埃及记 20:8-11 中关于人类工作和休息周期的类比就毫无意义；（4）创世记 1:14 中将两个众所周知的时间单位“日”和“年”联系起来，它们的持续时间是由“地球相对于太阳的固定运动”决定的。

路易斯·伯克霍夫显然对其中许多问题进行了深入思考，他写道：

2. 创世记述的起源。关于创世叙事起源的问题曾被反复提及，而巴比伦创世故事的发现再次激发了人们对这一问题的兴趣。我们所知的这个故事，是在巴比伦城形成的。它讲述了多位神祇的诞生，其中马尔杜克至高无上。只有他拥有足够的力量战胜了原始巨龙提亚马特，并

成为世界的创造者，受到人们的崇拜。创世记中的创世叙事与这个巴比伦故事有一些相似之处。两者都提到了原始混沌，以及天穹之上和之下的水的划分。创世记中提到了七天，而巴比伦的记载则被编排在七块泥板上。两个版本都将天体与第四个创世时期联系起来，并将人类的创造与第六个创世时期联系起来。这些相似之处中有些意义不大，而两个版本之间的差异则更为重要。希伯来秩序与巴比伦秩序在许多方面有所不同。然而，最大的区别在于两者的宗教观念。与圣经不同，巴比伦的记载是神话式的，并且是多神论的。诸神并非高高在上，而是阴谋诡计、争斗不休。马尔杜克也只有在经过漫长而艰苦的斗争后，才最终战胜邪恶势力，将混乱化为秩序。而《创世记》则展现了至高无上的一神论，上帝仅凭祂权能的言语便创造了宇宙万物。巴比伦记载被发现后，许多学者草率地认定圣经叙事源自巴比伦文献，却忽略了至少还有两种可能性：(a) 巴比伦故事是对《创世记》叙事的篡改；(b) 两者源自同一个更为原始的来源。然而，无论这个问题如何解答，都无法解决叙事起源的难题。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的，最初的创世记述是如何产生的呢？有些人认为它仅仅是人类思

考万物起源的自然产物。但鉴于以下事实，这种解释极不可能：(a) 创造的概念是不可理解的；(b) 科学和哲学都同样反对无中生有的创造论；(c) 我们唯有凭着信心才能明白，诸世界是藉着神的话语所造的（来 11:3）。因此，我们得出结论：创世记述并非人类的创造故事。启示是赐予摩西或更早的某位先祖的。如果这一启示是在摩西之前，它便以传统（口头或书面）的形式从一代传到另一代，可能失去了部分原有的纯粹性，最终在圣灵的引导下，以纯粹的形式被纳入圣经的第一卷书中。

3. 对创世记 1:1-2 的解释。有些人认为**创世记 1:1**是整个创造故事的标题或总结。但这种观点有三点站不住脚：(a) 因为接下来的叙述与第一节之间由希伯来连词 *waw*（和）连接，如果第一节是标题，就不会出现这种情况；(b) 因为按照这种假设，就不会有关于最初和直接创造的记载；(c) 因为接下来的经文根本没有提到天的创造。更普遍接受的解释是，**创世记 1:1**记录了宇宙最初和直接的创造，希伯来语称之为“天地”。这里的“天”指的是那不可见的秩序，上帝的荣耀在其中以最完美的方式彰显。它不能被视为对宇宙诸天的指称，无论是云还是星辰，因为这些是在创造周的第二天

和第四天创造的。然后在第二节中，作者描述了地球最初的状态（参诗篇 104:5-6）。物质的最初创造是否是第一天创造的一部分，还是与第一天的创造相隔一段较短或较长的时间，这是一个值得商榷的问题。有些人认为，在两者之间存在一段较长的时间间隔，他们认为世界最初是天使的居所，由于天使世界的堕落而毁灭，之后又被重新创造并改造成适合人类居住的地方。我们将在另一处讨论这种复原论。

B. 六日工作法，或分日工作法

宇宙在瞬间从无到有地被创造出来之后，原本的混沌在连续六天的时间里逐渐演变成一个宇宙，一个适宜居住的世界。在详细阐述每一天的具体工作之前，有必要先简要探讨一下创世之日的长度问题。

1. 关于创世记中“日”是漫长时期的理论探讨。一些学者认为创世记第一章中的“日”是漫长的时期，以便与地质年代相协调。早期基督教神学中并非完全没有“日”并非普通的二十四小时的观点，正如 EC Messenger 在其关于*进化论与神学*的著作中所详述的那样。一些教父暗示这些“日”可能并非普通的“日”，他们认为整个创造工作在瞬间完成，“日”仅

仅构成了一个象征性的框架，便于有条不紊地描述创造工作，使其更容易被有限的头脑所理解。近年来，创世记中“日”是漫长时期的观点再次受到关注，但这并非源于释经研究，而是受到科学发现的影响。在十九世纪之前，《创世记》中的“日”通常被认为是字面意义上的“日”。当然，人的解释难免出错，而且可能需要根据后来的发现进行修正。如果传统的释经不仅与科学理论（科学理论本身也是一种解释）相冲突，而且与公认的事实相冲突，那么重新思考和重新解释自然是必要的。然而，很难说假定的地质时期就必然导致立场的改变，因为即使在科学界，这些地质时期也远非公认的既定事实。一些基督教学者，例如哈里斯、米利、贝特克斯和吉辛克，认为《创世记》中的“日”指的是地质时期，谢德和霍奇也注意到创世记的记载与岩石的见证之间存在着惊人的一致性，他们倾向于将《创世记》中的“日”视为地质时期。

有人可能会问，从释经学的角度来看，是否可以将创世记中的“日”理解为一段很长的时间。那么，我们必须承认，希伯来语单词“*yom*”在圣经中并非总是指二十四小时，即使在创世记的叙述中，它的含义也并非总是相同。它可

能指与黑暗相对的白昼（[创世记 1:5](#) , [16](#) , [18](#)）；白昼与黑暗同时存在（[创世记 1:5](#) , [8](#) , [13](#) 等）；六日合计（[创世记 2:4](#)）；以及一段不确定的时期，其整个长度都以某种特征为标志，例如患难（[诗篇 20:1](#)）、忿怒（[约伯记 20:28](#)）、兴盛（[传道书 7:14](#)）或救恩（[哥林多后书 6:2](#)）。现在有些人认为圣经倾向于认为创世之日是不确定的时间段，并提出以下几点：（a）太阳直到第四天才被创造，因此之前的日子长度还无法通过地球与太阳的相对位置来确定。这固然没错，但这并不能证明圣经的观点。显然，在第四日之前，上帝就已经建立了光与暗交替的节奏，因此没有任何理由假设之前的日子比后来的日子更长。我们为什么要假设上帝在太阳上聚集光线之后，大幅提高了地球的自转速度呢？（b）这里所说的日子是上帝的日子，是原型之日，而人的日子只是原型的复制品；在上帝看来，千年如一日（[诗篇 90:4](#)；[彼得后书 3:8](#)）。但这种论点混淆了时间和永恒的概念。神在永恒中没有日子，祂居住在永恒之中，远超一切时间尺度。[诗篇 90:4](#) 和 [彼得后书 3:8](#) 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神所知的唯一实际日子就是我们这个时空世界的日子。既然神超越了

我们这个世界的**时间限制**（在这个世界上，时间以日、周、月、年来衡量），那么，一天既可以是十万年，也可以是二十四小时，这又该如何解释呢？（c）第七日，即神歇了祂劳作的日子，据说一直延续到现在，因此必须将其视为数千年。这是神。安息日，而且这个安息日永不结束。这种论点体现了一种类似的混淆。上帝在某个时间点开始创造，然后在六天后停止创造的说法，并非指上帝本身，而仅仅是指祂创造活动的暂时结果。祂亘古不变，祂的安息日并非无限延长的一段时间，而是永恒的。另一方面，创造周的安息日是一天，与其他日子一样长。上帝不仅在那一天休息，祂还祝福并分别为圣，将这一天分别为圣，作为人类的安息日（出埃及记 20:11）。这显然无法涵盖从创造之时到**今日**的整个时期。

2. 关于“创世记 1 章中的‘日’是字面意义上的‘日’”的观点。主流观点一直认为，创世记 1 章中的“日”应理解为字面意义上的“日”。一些早期教父并不认为这些“日”是创造完成时间的真实指示，而是创世记作者为了便于人类理解，以有序的方式叙述创造过程（实际上创造是在瞬间完成的）而采用的文学形式。直到地质学和古生物学这两门相对较新的学科

提出地球极其古老的理论之后，神学家们才开始倾向于将创世的“日”与漫长的地质年代联系起来。如今，一些神学家认为创世记 1 章中的“日”是漫长的地质时期，这已是既定事实；另一些神学家则在某种程度上倾向于接受这一观点，但仍持保留态度。霍奇、谢尔顿、范·奥斯特泽和达布尼等人（其中一些人并非完全反对这种观点）一致认为，这种对“日”的解释在释经学上是值得怀疑的，甚至是不可能的。库伊珀和巴文克认为，虽然前三天的长度可能略有不同，但后三天无疑是普通的日子。他们自然不会将前三天视为地质时期。沃斯在其著作《改革宗教义学》中捍卫了创世之日是普通日子的观点。赫普在其著作《加尔文主义与自然哲学》中也持相同立场。诺尔齐 (Noortzij) 在其著作《上帝的话语与永恒的创造》 (*Gods Woord en der Eeuwen Getuigenis*) 中断言，**创世记 1 章**中的希伯来语单词“yom”（日）不可能指代除普通日子之外的任何事物，但他认为创世记的作者并未赋予“日”这一概念任何特殊意义，而只是将其作为创造叙事框架的一部分引入，并非为了指示历史顺序，而是为了在上帝伟大的救赎计划的光照下描绘受造物的荣耀。因此，安息日是伟大的高潮，是人

类达到其真正命运的时刻。这种观点让我们强烈地联想到一些早期教父的立场。正如阿尔德斯（Aalders）在其著作《创世记的最初三章》（*De Eerste Drie Hoofdstukken van Genesis*）中所指出的，支持这一观点的论证并不十分令人信服。这位旧约学者根据创世记 1:5 认为，创世记 1 章中的“*yom*”一词……“日”仅仅指光明的时期，与黑暗的时期相对；但这种观点似乎对反复出现的“有晚上，有早晨”这句话做出了不太自然的解释。因此，它必须被解释为“有晚上，之后是早晨”。根据艾尔德斯博士的说法，圣经也确实倾向于认为创世之日是普通的“日”，尽管我们可能无法确定它们的确切长度，而且前三天可能与后三天略有不同。以下几点支持对创世记 1 章中“日”一词的字面解释：

(a) “日”一词在其基本含义中指的是自然界的“日”；在释经中，除非上下文要求，否则不应偏离词语的基本含义，这是一条良好的原则。诺尔齐博士强调，这个词的意思就是“日”，即人类在地球上所知的“日”。

(b) 《创世记》的作者似乎完全禁止我们按字面意思解释，因为他在每一天的描述中都加上了“有晚上，有早晨”这句话。所提到的每一天都只有一晚一早晨，这显然无法适用于数千

年的时间跨度。如果说创造的时期是特殊的，每一天都由一个漫长的白天和一个漫长的夜晚组成，那么自然会产生一个问题：在漫长的夜晚里，所有的植物会怎么样呢？(c) 在《[出埃及记](#)》20:9-11 中，以色列人被命令工作六天，第七天安息，因为耶和华用六天创造了天地，第七天安息了。正确的释经方法似乎要求在这两处经文中，“日”这个词的含义相同。此外，安息日显然是一个字面意义上的“日”；由此推断，其他日子也都是如此。(d) 最后三天显然是普通的日子，因为它们是由太阳以通常的方式决定的。虽然我们无法完全确定前几天的长度与这些日子完全一样，但它们长度不同的可能性极小，因为数千年的时间跨度与普通日子截然不同。我们或许还会问，为什么需要如此漫长的时间，例如，光与暗的分离。

3. 每日的工作。我们注意到，在创造的工作中存在着明显的递进性，每一天的工作都为第二天的工作铺路和准备，最终成就了人类的创造——这是上帝杰作的巅峰之作，赋予人类一项重要的使命：使整个受造界都服从于上帝的荣耀。121

读完这篇文章，你心里是否有一些触动？有没有一些新的想法，或者值得你认真思考的问题？或许，你也开始重新思考自己的信仰和人生的方向。

如果你愿意，现在就可以向上帝祷告，打开心门，成为祂的儿女。祷告不需要华丽的言辞，只要一颗真诚的心。你可以这样祷告：

天父上帝，

今天我来到你面前，愿意立定心志，宣告我相信耶稣基督是我的救主，是我生命的主。我愿意离开过去那些不讨你喜悦的生活方式，求你赦免我的过犯。靠着你的恩典，帮助我学习顺服你、爱人如己，活出你所赐的新生命。求圣灵每天引导我、扶持我，使我一生荣耀你的名。奉主耶稣基督的名祷告，阿们。

如果你已经做了这个祷告，愿你知道，你并不孤单。信仰的道路需要陪伴和成长。鼓励你在自己居住的地方，寻找一间合适的教会，与弟兄姐妹一同聚会、学习和成长。

如果你有任何疑问，或在信仰上需要帮助，欢迎随时写信与我们联系。我们愿意倾听，也愿意与你一同前行。